

桃園市青溪國小 111 年暑期游泳夏令營注意事項

(一)配合防疫新生活規定，校園內不開放家長入校協助孩子更換衣物，請家長配合，若有特殊需求，進入更衣室者應為與學員同性別(校內及泳池內全程需戴口罩、量體溫及實名制)。學生請自備泳衣褲、泳帽、蛙鏡及浴巾、夾鏈袋寫上姓名(放置口罩)，勿攜帶貴重物品，並遵守游泳池管理規則，每日報到時須配合測量體溫及記錄。

(二)因應疫情需求，如有學員居隔或確診等狀況，停課或退費事宜如下：

- (1) 第二堂課請家長與教練建立聯絡方式，如學員確診或居隔，可及時聯絡其他學員家長停課事宜。
 - (2) 學員當天快篩陽性，請立即通知教練，以便教練聯繫學校處理停課事宜，快篩陽性當天起算 7 天後，便可復課。如教練因故未讀訊息，可來電青溪國小學務處 03-3347883#311 告知。
 - (3) 與確診學員同教練的其他學員，從得知快篩陽性的當天開始停課三天，請家長留意教練的停課訊息。復課前一天晚上自行快篩，如陰性便可復課。因每個時段泳課下課後，本校皆進行泳池環境消毒，故其他班不受停課影響，正常上課。
 - (4) 如學員因同住家人確診需居隔，亦請告知教練，並請居隔至 7 天期滿，復課前一天晚上自行快篩，如陰性便可復課。如教練因故未讀訊息，可來電青溪國小學務處 03-3347883#311 告知。
 - (5) 因上述 (2) (3) (4) 停課者，本校將依照停課次數辦理退費。
- (三)配合防疫要求，不開放家長入校，上課時請家長於西側門(自強路)依上課時間準時接送，並注意路途上來回之安全。
- (四)活動期間如遇不可抗力之情事，如颱風(以桃園市政府人事局公告為準)，若停課則於當週的六或日補課，詳細補課日期張貼於學員報到處及青溪國小學校網頁。
- (五)因游泳教學教練有指導人數的限制，為避免影響其他學員的學習權益，開課後不接受任何理由之換班或換梯次申請；請事假者不予補課亦不辦理退費，為免爭議請自行斟酌報名。
- (六)如遇特殊事件需中途停課者(事假不予受理，因傷、病超過三日以上無法上課需檢具診斷證明，生理假每梯次最多申請一次)，另案處理。(退費金額依市府教育局社團退費規定辦理)